六、其他声明函

（一）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西藏双湖县人民政府*（单位名称）*的双湖县和美乡村—“万家灯火”光伏户用系统采购项目*（项目名称）*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．太阳能单晶板*（标的名称）*，属于工业*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*；制造商为四川启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*（企业名称）*，从业人员38人，营业收入为196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26万元[1]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．太阳能单晶板支架*（标的名称）*，属于工业*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*；制造商为四川启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*（企业名称）*，从业人员38人，营业收入为196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26万元[1]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．阀控密封胶体蓄电池*（标的名称）*，属于工业*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*；制造商为四川启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*（企业名称）*，从业人员38人，营业收入为196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26万元[1]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．★太阳能逆控一体机（核心产品）*（标的名称）*，属于工业*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*；制造商为四川启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*（企业名称）*，从业人员38人，营业收入为196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26万元[1]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．带柜门金属蓄电池箱（*标的名称*），属于工业（*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*）；制造商为四川启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*企业名称*），从业人员38人，营业收入为196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26万元[1]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．光伏：PV-1x4mm²/BV1x4mm²（含连接端子）（*标的名称*），属于工业（*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*）；制造商为德阳旌特线缆有限公司（*企业名称*），从业人员55人，营业收入为1185.7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6.69万元[1]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7．蓄电池连线BVR1x10mm²（*标的名称*），属于工业（*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*）；制造商为德阳旌特线缆有限公司（*企业名称*），从业人员55人，营业收入为1185.7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6.69万元[1]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8．室内插板（*标的名称*），属于工业（*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*）；制造商为宁波同事电器有限公司（*企业名称*），从业人员9人，营业收入为245.6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29.48万元[1]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9．运费（*标的名称*），属于工业（*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*）；制造商为四川瑞丰基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*企业名称*）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4809.1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6.95万元[1]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0．安装调试费（*标的名称*），属于工业（*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*）；制造商为四川瑞丰基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*企业名称*）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4809.1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6.95万元[1]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如有多个标的，按实际标的数增加标的信息。

3.企业类型应当填写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；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四川瑞丰基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1月04日

421c8c9a8c4a465cbdb1e2b0019279fb-20261104001230940